

# 许昌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文件

许文广新〔2018〕294号

签发人：孟照阳

办理结果：A

## 对市政协七届二次会议 第146号提案的答复

雷建永、张铁峰、薛陆娃委员：

您们提出“关于加强网络游戏管理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

现答复如下：

首先，对您们关心和支持文化市场的繁荣发展表示感谢！

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和互联网络的普及，我市的网吧场所也得以迅猛发展，它们在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同时，也对缺乏分辨和抵制能力的未成年人的身心造成了一定

的影响。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高度重视，认真履行职责，先后开展了集中行动和专项治理，净化网络文化环境。

## 一、网吧治理情况

许昌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一方面加强网吧的日常监管，另一方面开展了“闪电”行动、寒假网吧专项整治、暑期网吧集中整治等专项整治行动。整治的重点：一是强化日常监管。采取分片包干等形式，全天候巡查执法，做到人人头上有任务，个个身上有责任，加大执法力度。二是强化技术监管。安装和完善文化市场技术监管服务平台，统计、排名通报各县（市、区）在线情况，不断提高在线率。三是强化社会监督。完善网吧监督员制度，组织监督员开展检查和举报，发挥社会力量进行群防群治。四是强化行业自律。发挥网吧协会的行业自律作用，建立自律小组，加强对网吧业主的教育，提高其遵纪守法意识。五是强化联合行动。全市统一组织开展闪电系列行动、联合执法行动，集中力量突击对所有网吧进行清查；各县（市、区）集中各部门力量，全方位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通过大力整治，许昌市的网吧经营管理秩序得到有效整顿，网吧违法违规行为得到依法处理，网吧经营管理工作长效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收到显著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仍有少部分青少年沉迷网络游戏不良现象。

## 二、对建议的答复

一是关于加强网络游戏管理的问题。网络上瘾，是目前青

少年存在的一个共性问题。近几年，文化部正在指导有关部门研发防沉迷软件，但效果不是太好。我们严格依照《网络游戏管理暂行办法》，对网络游戏加强管理，督导网吧根据网络游戏的内容、功能和适用人群，制定网络游戏用户指引和警示说明。按照国家对网络游戏审查机制的规定，要求网吧经营单位安装使用文化部和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审查通过推荐使用的游戏软件，做到以青少年为对象的网络游戏不得含有诱发青少年模仿违反社会公德的行为和违法犯罪的行为的内容，杜绝经营含有淫秽色情、凶杀暴力、低俗庸俗、鬼怪灵异、封建迷信、恐怖、残酷、宣扬反动及邪教等内容网络游戏。我市在各个网吧安装了全省统一的文化市场技术服务监管平台，市公安局安装了过滤王、二代身份证刷卡、指纹识别等软件，都是加强技术监管的系统，加强了对网吧的技术监管。人脸识别系统当前正在推广，部分网吧已经安装使用，将进一步推广，实时音视频传送系统当前我市已进行招标，下一步纳入建设安装使用。

二是关于对网吧营业时间进行调整的建议。2015年，依据河南省文化厅《关于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长效机制试点地区的批复》（豫文市[2015]8号），许昌市列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长效机制试点地区，取消营业时间限制。在取消营业时间限制的同时，我局积极加强对网吧的监管，并在网吧推广绿色软件，鼓励网吧安装绿色上网软件，营造绿色上网环境（下载地址：[www.lssw365.net](http://www.lssw365.net)）；落实网吧社会监督制度，设立以“五老”人员为主的专门网吧监督员，随时发现并

制止淫秽色情等违法有害信息在网吧出现，及时制止未成年人进入网吧；有效净化网络环境，坚决遏制淫秽色情等违法有害信息的传播，营造有利于网吧上网人群健康成长的良好网络环境和氛围。

以上答复，不知妥否，请您们批评指正。最后，再次感谢您们对我市网吧行业的关心和支持，也希望您们以后更加关注我市文化市场，多提意见和建议，我们将虚心采纳，采取强有力的措施，进一步规范全市文化市场经营秩序，促进全市文化市场健康、繁荣发展。



联系单位及电话：许昌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965852  
联系人：郭彩玲  
抄 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政府督查室（2份）